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127.CDC.NDIV.GL2020
版本：2.0
制作日期：2020.05.16
修改日期：2020.08.21
頁數：1/1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入境使用的有效核酸陰性報告要求

1. 為確保入境人士入境時核酸檢測已有陰性結果，入境者依特區政府或衛生局要求出示的本澳或內地檢測機構出具的核酸陰性報告。
2. 陰性報告的有效期：
從除香港以外的其他地區入境本澳：採樣日後7天內（例如，採樣日期為8月10日，有效期至8月17日）；
從香港入境本澳：採樣日後24小時內（例如，採樣日期是8月7日，即8月8日24時前有效）。
3. 報告要求：
 - 3.1 紙質正本報告
 - 3.2 電子澳門健康碼 / 粵康碼呈現
 - 3.3 影印本/打印本/傳真本的報告，在下列情況可接受：
 - 報告上必須有醫療機構的正本蓋章；
 - 現場開啟電子設備內電郵的附件，須證明發出者為化驗所或醫院/診所；
 - 現場開啟化驗所/醫院/診所之網站且即時顯示相關證明（非截圖）。
4. 不接受採樣證明。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